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外交學系選課須知

● 共同注意事項

1. 暑假期間，外交學系辦公室上班時間為周一至周五上午 8：30 - 12：00 及下午 13：30 - 17：00。

2. 相關選課日程及全校綜合選課須知請參照學校網站說明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選課資訊](#)

3. 全校綜合選課須知請參照學校網站說明

4. 新生、轉學生申請學分抵免 - 申請日期 8/10-8/14，請附成績單正本、申請表（必要時須提供授課大綱）親自至外交學系辦公室辦理，逾期恕無法辦理。

[109 學年學生抵免學分申請暨有關審查事項](#)

5. 出國選課抵免 - 請於本學期的三分之一基準日前進行辦理，相關表格請上學校網站下載。

6. 申請超、減修 - 線上申請，第一階段申請為 8/4 - 8/17、第二階段申請為 8/20 - 9/7，第一階段申請完成可於初選階段生效；第二階段申請則只能於加退選階段生效。填寫完務必點選「確認」，確定資料送出。8/18、19 及 9/8、9 系辦審核完畢將寄電子郵件通知，若未收到或有任何問題請來電或來信確認。超、減修審核原則：**超修學分**以有雙主修、輔系、學程者優先，前學期成績平均至少 80 分以上且無不及格者，如有特殊原因務請詳細註明；**減修學分**以大四優先，其他年級如有特殊原因務請詳細註明。

7. **申請允許擋修(無法自行登記選課)** - 8/4 起可線上列印表單，8/18-9/21(下午五點截止)為送單時間，須先由授課教師簽名同意後再送至開課單位。

申請允許擋修(已選上課程) - 8/24-10/12 須先由授課教師簽名及開課單位同意後送註冊組辦理。

8. 學分替代 - 本系課程以本系開課為原則（科目代號開頭 203），無論您的身份為本系、雙主修、輔系學生，因不可避免之原因而需申請學分替代時，請事先準備好想用來替代的課程，系辦僅承認以多抵少，所以請至少準備好雙倍的課程。來信時，請詳述替代原因，並將擬替代課程之課程名稱、科目代號、開課單位、學分數、授課教師說明清楚，以便系辦以最快的速度回覆。

9. 如有任何關於學士班選課或學分問題，請 [Email](#) 或於上班時間電洽 02-2939-3091 轉校內分機 50916 陳怡萱助教。**因不同身分有不同解決方案，來信或來電請先述明系級、學號、姓名、身分別，並條列清楚想問的問題。**

10. 初選後如有任何選課之困難需要助教協辦請於 109 年 9 月 14-15 日，早上 9：00-12：00、下午 14：00-17：00 時親至外交學系辦公室（綜合院館北棟 9 樓）詢問。

新課簡介

109 年度本系學士班開設新課如下：

- 國際移動與全球趨勢專題 (一) (203810001) [課程說明](#)，四 56，黃奎博老師。適合各年級選修，本課程由系友提供經費邀請 10 餘位國內知名業界人士針對四個不同主題發表專題演講，藉以培養或提升學生國際移動競爭力，期對學生未來就業有實質幫助。

109 學年度選課新制說明

09/08 星期二下午為 109 學年度外交學系總迎新，助教將親自說明選課相關事宜，如有疑問者請務必參加。

- 通識規定調整 (含一般課程充抵通識規定) :
 1. 通識規定依據入學年各有差異，請務必依入學年 (依學號判別) 確認通識學分。
 2. 折抵通識學分：修讀**雙主修、輔系及學分學程者**，經過申請並經過審核，可以將雙主修、輔系及學分學程課程認定為一般通識教育學分，但**不得核定為核心通識及資訊通識學分**，而國文通識和英文通識的學分認定則依召開課單位規定辦理。雙主修認定以**九學分**為上限；一個輔系認定以**六學分**為上限，若修習兩個輔系則以合計**九學分**為上限；而學分學程課程認定以**三學分**為上限。
 3. 學生於 108 學年度以前，依據本校「通識教育中心一般通識課程開課暨專業課程充抵暫行要點」(現已廢止) 修習之專業充抵課程，得申請依其充抵之通識類別，認定為通識教育學分，以六學分為上限。
 4. 詳細說明請見學校相關辦法 (一切依學校公告為準)。
[國立政治大學通識教育課程實施準則](#)
[國立政治大學通識教育學分認定作業要點](#)
- 廢除零學分課程
 1. 體育課程改為必修體育課及選修體育課。109 級起學生需修必修體育課 4 門，畢業學分至多採計 4 學分；選修體育不計入畢業學分。108 級 (含) 前入學者 (依學號認定) 需修 4 門體育課，無論必修或選修均不計入畢業學分。
 2. 服務專業課程得作為選修計入畢業學分，目前在學生一律適用。舊生一律溯及既往，無須修畢 2 學期之服務學習課程即得畢業。

請依身分，直接點選以下連結

- [109 級大一新生](#)
- [108 級大二](#)
- [107 級大三](#)
- [106 級以上大四](#) ([106 級學分簡介](#))
- [薦外交換生](#)
- [雙主修學生](#)
- [輔系學生](#)

109 級大一新生

1. 關於 109 學年度起修業規定請參考系網[入學手冊](#)。
2. 國際關係 - 本年度大一必修課程請自行選課，可選擇所有整合開課之國際關係課程。
3. 政治學 - 為本校整開課程，灌檔課程教師為孫采薇老師，或可自行選擇整開 3 學分之政治學課程。
4. 經濟學 - 為本校整開課程，灌檔課程教師為翁永和老師，或可自行選擇整開共 6 學分之經濟學課程。
5. 大一必修課程 - 西洋外交史、中國外交史、中國大陸研究為下學期開課，下學期將直接灌檔。
6. 若有意申請國際事務學院 ETP 學程者，請詳閱[國際事務學院簡章](#)，並優先選擇英語授課科目。[報名連結](#)。

自 109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適用			
語文通識	中國語文	3-6 學分	28 學分 (超修之通識學分不得採計為畢業學分。)
	外國語文	6 學分	
一般通識 (至少包含二門不同領域核心通識)	人文學	各 3-7 學分	
	社會科學		
	自然科學		
	資訊	2-3 學分	
書院通識		0-3 學分	

108 級大二

1. 如大一學弟妹選課有問題，請盡量給予協助，不清楚事項勿給予錯誤資訊。
2. 比較政府與政治 - 請選擇本系開設課程，選課代碼開頭為 203，因畢業標準將根據選課代碼而非課名。
3. 國際政治經濟學 - 請選擇本系開設 3 學分課程，選課代碼開頭為 203，因畢業標準將根據選課代碼而非課名。
4. 通識中心提醒，請盡量於大二前修畢核心通識，以免未來有修不到課的風險。**108 學年度**以前入學學生依原通識課程架構修習，通識畢業學分至少須修滿二十八學分，至多三十二學分，超過之學分，不採計為畢業學分。一般通識人文、社會及自然通識採計上限各為九學分。學生修習新制一般通識資訊通識課程，認定為自然通識。

107-108 學年度入學通識架構			
語文通識	中國語文	3-6 學分	28~32 學分 (超修之通識學分不得採計為畢業學分。)
	外國語文	6 學分	
一般通識 (各類需包含核心通識至少一門)	人文學	各 3-9 學分	
	社會科學		
	自然科學 (含資訊)	4-9 學分	
書院通識		0-6 學分	

5. 108 級 (含) 以前入學學生修習必修體育課程不得計入畢業學分，請特別注意。
6. 105 - 108 級入學學生除 52 學分本系必修外另需包含 12 學分本系選修 (科目代號開頭 203) 始符合畢業標準。

107 級大三

1. 國際公法 - 請選擇本系開設課程，選課代碼開頭為 203，因畢業標準將根據選課代碼而非課名。
2. 國際經濟 (國際經貿事務群修) - 本學期由本系李佳怡老師授課，建議先修經濟學。

3. 區域研究 - 本學期開設歐盟及俄國與東歐二門。9 門區域研究排課約三學期開課乙次，但實際開課依授課老師而定，如對該區域有興趣者，請務必盡早選課。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預計開設區域研究為南亞及拉丁美洲，實際開課與否仍依授課老師而定。
4. 108 學年度以前入學學生依原通識課程架構修習，通識畢業學分至少須修滿二十八學分，至多三十二學分，超過之學分，不採計為畢業學分。一般通識人文、社會及自然通識採計上限各為九學分。學生修習新制一般通識資訊通識課程，認定為自然通識。詳見上方 107-108 學年度以前入學通識架構。
5. 108 級 (含) 以前入學學生修習必修體育課程不得計入畢業學分，請特別注意。
6. 105 - 108 級入學學生除 52 學分本系必修外另需包含 12 學分本系選修 (科目代號開頭 203) 始符合畢業標準。

106 級以上大四

1. 因無必修課程，請參考共同注意事項。
2. 經授課教師同意，得修習本系碩士班課程，若超過畢業總學分，也可抵免部分碩士班學分 (實際依研究所抵免學分辦法為準)。
3. 本系 106 級大四畢業學分為 128 學分([學分簡介連結在此](#))，請務必確認學分總數及各項條件是否滿足 (必修 (含系選修)、通識、體育等)，如有問題請盡快跟助教聯繫，以免屆時無法順利畢業。
4. 108 級 (含) 以前入學學生修習必修體育課程不得計入畢業學分，請特別注意。
5. 105 - 108 級入學學生除 52 學分本系必修外另需包含 12 學分本系選修 (科目代號開頭 203) 始符合畢業標準。
6. 延畢生若有畢業學分審核問題請洽教務處註冊組 (校內分機：63285)。

薦外交換生

1. 出國期間請務必收學校信箱，此為學校聯絡的唯一管道，重要事項均由此通知。如不便登入 mail2000，可從個人設定自動轉寄至 GMAIL 或其他信箱。
2. 請先繳交出國選課申請書，並於出國前確認是否收到簽核完畢的郵件通知，最遲須於開學兩周內繳交，以免因無選課紀錄而被退學。

3. 出國期間仍須依規定繳交學雜費，超過期限將被註記休學並取消交換資格。
4. 交換結束後，次學期三分之一基準日前須提出出國交換選課抵免學分申請，申請時請備齊申請表、成績單正本（必要時須提供授課大綱），本系必修及其他選修由本系認定，若抵免通識、體育、輔系或雙主修課程，應先洽相關單位核定，再由本系計算最後抵免學分。**畢業生需辦理完學分抵免才得辦理離校手續，請預留至少 5 個工作天。**

雙主修學生

1. 請先參閱錄取年度之[修課規定](#)，並參照上述各年級課程規定。
2. 外交學系視雙主修學生為本系生，選課條件與本系生大致相同，但因系統限制無法做必修灌檔，請自行選課。若有任何抵免或替代問題請務必於選課前親至系辦詢問並填寫相關表格。

輔系學生

1. 請先參閱錄取年度之[修課規定](#)。
2. 先修課程：建議以「國際關係」一科做為各科目之入門，可選擇所有整合開課之國際關係課程。「國際關係」亦會擋修許多課程，如欲未來轉入本系或修讀雙主修同學者請優先學習此門課！
3. 105 學年度起增列群修修課規定：「區域研究」（包含非洲、歐盟、拉丁美洲、中東、北美、東北亞、俄國與東歐、南亞和東南亞國際關係）、「國際經貿事務」（包含國際經濟、國際貿易、國際金融、國際行銷）各至多選修兩門。
4. 為協調人數，本系必修班級只開放外交學系學生、外交雙主修生修讀，其中外交輔系生（大四、延畢生）若因衝堂等原因無法修習擴大輔系專班，需提出具體理由（歷年衝堂情形、出國交換）寄信至 dip50916@nccu.edu.tw，由授課教師及系辦認可後才得選讀本系班。
5. 本學期擴大輔系班級如下：
 - 010118001 中國外交史，五 78E 節
 - 010114001 國際公法，一 FG 節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由本校高教深耕計畫經費補助擴大輔系專班部分經費，擴大輔系專班課程修課學生免收修課學分費。

6. 輔系生其他選修係指表列未有之外交學系選修課程，請直接至本系課程選單選課（科目代號為 203 開頭），104 級（含）前修習者至多認列一門課，最多 4 學分。105 級起僅有學分數限制，至多 6 學分。

106 級學分簡介

校訂必修科目	通識學分 (超修之通識學分不得採計為畢業學分。)	語文通識	中國語文	3-6 學分	28~32 學分
			外國語文	4-6 學分	
		一般通識 (各類需包含核心通識至少一門)	人文學	各 3-9 學分	
			社會科學		
			自然科學 (含資訊)	4-9 學分	
	書院通識		0-6 學分		
	體育課程		需修習四門		0 學分
外交學系訂畢業學分	必修	詳見 系網 105-107 必修科目表			52 學分
	選修	1.本系課程，與必修合計至少需 64 學分。			44~48 學分
		2.外系課程，包含雙主修、輔系、學程及校際選課部分。			
		3.全民國防軍事訓練學分不採計。			
		4.體育學分不採計。			
畢業總學分					128 學分

Email 說明

為能快速回覆大家的問題，來信請依下列格式填寫：

主旨：一定要有明確主旨，沒有主旨，信箱會自動認定為垃圾信件

系級（年級依 109 學年度認定）

學號

姓名

身份（本系、雙主修、輔系、學程），雙主修輔系需包含開始修習學年

選課問題說明：

請詳述課程名稱，學分數，至今未修原因（若衝堂須說明衝堂科目）。

擬採行的解決方案：最好能提供一種以上

如需替代課程，因不知道你什麼時間可以選課，請自行提供課程相關資訊－開課系所、科目代號、課名、學分數、授課老師、開課時間，以便系辦從中選擇或另行指定相關科目。

範例

主旨：輔系學生 101101201 王大明選課問題

中文五 101101201 王大明 102 起修讀外交輔系

輔系課程尚缺群修中國外交史 下學期 2 學分，1032 修習未通過，1042 未開輔系專班，本系班開課時間與本系 XXXXX 課程衝堂。

1. 由外交學系指定課程於 1051 修習類似課程，進行學分替代。

歷史系碩博合開 153593001 中國外交史專題 2 學分 唐啟華老師 五 34

東亞所社會核通 042156001 中國大陸概論 3 學分 黃瓊菽老師 三 78E

東亞所碩博合開 260883001 中國戰略思想 3 學分 丁樹範老師 二 567

已與丁老師、唐老師說明情況，且同意選課。**三門課授課大綱見附檔**

2. 修習外交學系 1052 本系班中國外交史 2 學分或 3 學分，進行學分替代。

希望僅延畢一學期，以第 1 方案優先。

[我已詳閱上述說明](#)

dip50916@nccu.edu.tw